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上接1版)共同的声音,共同的决心。26日金砖国家一致通过《约翰内斯堡宣言》,文中写道:“我们认识到多边贸易体制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强调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的重要性,让所有国家和民众分享经济全球化的益处。”防止全球经济滑向封闭陷阱,金砖国家担当全球。

“未来10年,将是五国发展处于关键阶段、面临重大机遇和挑战的10年。”

中国取得的历史性成就,也让世界探寻背后的成因,越来越多的国家渴望了解中国,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习近平主席讲话中蕴含着中国新发展理念的内核逻辑。

中国机遇,也是金砖的机遇、世界的机遇。约翰内斯堡会晤期间,习近平主席对“中国机遇”如数家珍。博鳌亚洲论坛2018年年会上,中国宣布一系列“大开放的新举措”;今年11月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商机即将接踵而至;还有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应者云集的“一带一路”,这条从历史深处走来的合作共赢之路,也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最新的时代注脚。

内部和外部,探求合作之道

“伙伴”,金砖国家领导人每逢聚首畅谈,习近平主席常会谈到这个话题。

金砖五国一路牵手走到今天,路上也不乏荆棘风雨。看到个别金砖国家经济数据起伏、发展遭遇不同程度的逆境,国际上有些人惊呼“金砖褪色”,甚至妄言“金砖破碎”了。对此,习近平主席坚定回应:“金砖国家不断向前发展的潜力和趋势没有改变。我们对此充满信心。”约翰内斯堡会晤,他再次凝聚信心:“只要金砖国家携手同心,就能不断攀越险峰峭壁,登顶新的高峰、到达新的高度……”

巴西福塔莱萨会晤期间,在习近平主席亲自协调推动下,金砖五国自主创立了首个多边金融机构,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应运而生。习近平主席指出:“它的成立,是对既有金融体系的有益补充和完善,可以促进国际金融体系更加深刻地反思,更加主动地改革。”历经4年时间,新开发银行地区中心建设成为约翰内斯堡会晤的热门话题。拉马福萨总统说,新开发银行弥补了巨大鸿沟。习近平主席再次强调:“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不是要动谁的奶酪,而是要努力把世界经济的蛋糕做大。”

在当前世界面临不稳定性、不确定性的背景下,有人形象地将金砖国家约翰内斯堡会晤称之为“抱团取暖”。

“伙伴”的意义和价值,不仅在于顺境中共襄盛举,更在于逆境时携手前行。“不为风雨所动,不为杂音所扰,不为困难所阻……”习近平主席出席历次金砖会晤的经典语句,启迪深远。今天,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10周年非正式会议时,习近平主席谈到了两组金砖伙伴关系。

一组伙伴关系着眼金砖内部合作,“秉持金砖精神,深化金砖战略伙伴关系”。

“平等相待、求同存异,务实创新、合作共赢,胸怀天下、立己达人。”习近平主席曾深刻总结金砖发展10年经验的3条启示。约翰内斯堡会晤时,习近平主席评价称,金砖合作摒弃了政治和军事结盟的老套路,拒绝了意识形态划线的老思维,超越了你输我赢、赢者通吃的老观念,是国际关系和国际合作的一个重要创新。

当伙伴关系遇到时代大潮,将迸发怎样的活力和潜力?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中国为约翰内斯堡会晤作出的又一份贡献。习近平主席在金砖国家工商论坛上开宗明义、阐释内涵:“我们将共同建设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促进创新和工业化合作,联手加快经济新旧动能转换和转型升级。”

在发展大势的坐标上思考新的合作之道,中国提出的方案高瞻远瞩又切中肯綮,成为会场共识。翻开会晤通过的《约翰内斯堡宣言》,明确提出:“我们高度评价建立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我们将启动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的全面运作。”拉马福萨总统对此评价:“这一伙伴关系将通过工业化、创新、包容增长、投资合作把第二个‘金色十年’的蓝图转化为现实。”

一组伙伴关系牵手金砖外部合作,“拓展金砖+合作,构建广泛伙伴关系”。

金砖合作的意义早已超出五国范畴。不是独善其身,而是美美与共。金砖会晤期间,同周边国家、同相关国际或地区组织对话新成机制。越来越多的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渴望走近金砖。中国水到渠成提出了“金砖+”的概念并付诸实践。

金砖合作的“朋友圈”不断扩大。延续这一创新,约翰内斯堡会晤期间再度举行“金砖+”领导人对话会,来自非洲以及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20多位领导人济济一堂。

会场上,讨论话题的广度和深度令人感叹。近3年前,正是在同一个会议中心,习近平主席出席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他的发言赢得了非洲领导人“谁是真正的朋友,谁是真正的伙伴”的连连赞叹。而这次,对中非关系“真实亲诚”四个字,非洲人民在奔驰的列车、宽阔的道路、丰收的农田、温暖的房屋……有着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乌干达总统穆塞韦尼讲述了中国公司投资乌干达、带动当地发展的故事,中国的“义利观”收获了广泛共鸣。

许多非洲国家领导人都在谈论即将举行的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都对这场盛会心怀期待。他们道出了共同感受:“非洲大陆正在集中精力致力于自身发展振兴,这次峰会正当其时。”

拉马福萨在“金砖+”领导人对话会的总结讲话上,专门提到了北京峰会:“这次金砖会晤为9月的北京峰会奠定了基础,做好了准备。我们将在北京再度相聚,我们期待着去北京同习主席会面。”

“一箭易断,十箭难折。”因开放包容,金砖合作的辐射圈如水波荡漾,渐次铺展。习近平主席在大范围会议上指出:“厦门会晤更确立了‘金砖+’合作理念,其要义是在不断强化五国团结合作内核,提升金砖合作向心力、凝聚力的同时,持续扩大金砖国家朋友圈,同广大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实现共同发展繁荣。”

言必信,行必果。就在一天后,当《约翰内斯堡宣言》通过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之后,习近平主席在“金砖+”领导人对话会上向广大新兴市场国家、发展中国家发出倡议:“中方倡议建立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既面向金砖国家,也面向广大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把协同效应释放出来,实现创新、联动、包容发展。”

在通过《约翰内斯堡宣言》的金砖国家领导人同工商理事会对话会暨签字仪式现场,还有一个意味深长的环节——与人类摇篮遗址视频连线。裹挟着泥土芬芳的镜头从约翰内斯堡西北部实时传送到会场,这里发现的人类先祖化石约占全球总数的一半。推开历史的厚重大门,倾听远古的时空回响,拉马福萨总统说,把握好第四次工业革命带来的机遇,在金砖合作第二个“金色十年”实现更好发展,共同走向人类命运共同体更加光明的未来。

命运与共,前景相连。“金砖机制自成立之初,就同广大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命运紧密连在一起。”习近平主席在约翰内斯堡会晤期间阐述了命运共同体理念下的中国行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同时中国是世界上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地位没有变。无论将来中国怎么发展,都永远属于发展中国家,都会坚定支持广大发展中国家发展,都会继续致力于同大家发展紧密的伙伴关系。”

这是中国向世界的承诺,这是中国不变的情怀与担当。(人民日报记者杜尚泽、胡泽曦)新华社北京7月30日电

■听取吉林长春长生公司违法违规生产狂犬病疫苗案件调查

进展汇报 要求坚决严查重处并建立保障用药安全长效机制

■部署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和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

遇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生产经营活动。二要指导各地全部回收销毁未使用的涉案疫苗。已出口的要监督企业召回,并及时向世界卫生组织和有关国家通报。对涉案企业生产的其他疫苗严格查验,发现问题立即处置。加快完成已开展的全部46家疫苗生产企业全链条监督检查,及时向社会公布结果。三要深入开展监管责任调查,决不能手软。对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的坚决一查到底,对贪赃枉法、搞利益输送的要重拳打击,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也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四要

全面查清涉案疫苗接种情况,依据相关领域专家作出的风险评估结果,科学拟定应对预案。相关部门要立足事实作出解释,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五要有针对性地抓紧研究提出进一步完善疫苗研发、生产、流通、使用全流程监管体制的方案,构建确保群众用药安全的长效机制。

会议指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必须在保障教育合理投入的同时,把义务教育作为投入的重中之重,优化教育支出结构,促进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发展。各地要制定区域内

各级学校生均经费和财政拨款基本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加大教育投入。财政教育经费存量资金优先保障,增量资金更多用于支持深度贫困地区和贫困家庭子女。要将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教育资金,严禁超标建设豪华学校,把教育经费的每一笔钱用到关键处。

会议听取了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落实调研督查情况汇报,强调要强化地方政府责任,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凡未达到上述要求的都要限期整改达标,财力较强的省份尤其要加快速度,各地要定期向教育部、财政部报告落实情况,国务院适时开展督查。会议要求,要及时足额发放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提高义务教育学校的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严格规范教师编制管理,对符合条件的非在编教师要加快入编,并实行同工同酬。

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

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负责人就《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国务院国资委7月30日发布了《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办法》出台后,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负责人接受了记者采访。

问:请介绍《办法》的起草背景。

答:国务院国资委成立以来,按照履行出资人职责要求,不断探索推进中央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工作。2008年出台《中央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暂行办法》,推动中央企业逐步开展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工作,为后续制度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国有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工作,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强化国有企业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也将“严格责任追究”作为一项重要改革任务。2016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的意见》,对国有企业责任追究范围、损失认定、责任认定、追究处理、组织实施等作出了框架性规定。

因此,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要求,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我们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和充分听取意见,起草了《办法》。经多次征求有关部门和中央企业意见并研究修改后,先后提请国务院国资委主任办公会和党委会审议通过,以国务院国资委令的形式正式公布。

问:制定《办法》的主要目的和意义是什么?

答:制定《办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和改进国有资产监管工作,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重要举措,对于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等具有重要作用。

一是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央企业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国有资产监管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一些企业仍存在着违规经营投资问题,其中一些问题造成了较大损失和严重不良影响,个别问题还没有及时追究处理。同时,央企普遍反映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追责难度大,在相关制度建设和实际工作中面临很多问题,亟需国务院国资委制定统一的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有关标准、程序和方式等。针对上述问题,《办法》详细规定了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的有关范围、标准、处理方式、职责和程序等,为有效开展责任追究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

二是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主要体现在“治标”和“治本”两个方面。一方面,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严肃查处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案件,充分发挥责任追究的警示和震慑作用;另一方面,通过严肃问责,推动企业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约束有力的经营投资责任体系,倒逼经营管理人员正确履行职责,层层落实保值增值责任,从而从根本上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是加强和改进央企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作为监管工作后端,有关监管部门或机构发现的违规经营投资问题,相关责任人是否依法依规得到追究处理,关系整个监管工作的实际成效。《办法》从操作层面细化这项工作的相关内容,有利于强化与其他监督力量的协同,形成有效的监督工作闭环,打通监管链条上成果运用环节“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央企业国有资产监管工作。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要求,加强和规范中央企业责任追究工作,国资委日前印发《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中央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同时废止。

《办法》指出

对中央企业经营管理有关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国有资产监管规章制度和企业内部管理规定等,未履行或未正确履行职责,在经营投资中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或其他严重不良后果的,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办法》明确

国资委和中央企业原则上按照国有资产出资关系和干部管理权限,对不同层级经营管理人员进行追究处理。

《办法》进一步明确了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的范围、标准、责任认定、追究处理、职责和工作程序等。

责任追究工作要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既考虑量的标准也考虑质的不同,恰当公正地处理相关责任人。

坚持惩治教育和制度建设相结合,加大典型案例总结和通报力度,推动中央企业不断完善规章制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新华社发(李栋制图)

成的资产损失,经调查核实,根据司法、行政机关等依法出具的书面文件,具有相应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专业技术鉴定机构等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评估或鉴证报告,以及企业内部证明材料等,综合研判认定资产损失金额,以及对企业、国家和社会等造成的影响。资产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直接损失是与相关人员行为有直接因果关系的损失金额及影响;间接损失是由相关人员行为引发或导致的,除直接损失外、能够确认计量的其他损失金额及影响。

资产损失标准是有效开展责任追究工作的重要基础。《办法》考虑中央企业规模、效益等实际情况,为贯彻落实“违规必究、从严追责”的精神,借鉴部分地方国资委、中央企业已出台的相关制度和实际做法,按照“制度面前一律平等,一把尺子量到底”的工作思路,在充分分析论证的基础上,将中央企业资产损失程度划分为:500万元以下

为一般资产损失,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5000万元以下较大资产损失,5000万元以上(含5000万元)为重大资产损失。

需要说明的是,《办法》所称的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属于出资人责任追究,是出资人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的重要举措,是对企业经营投资领域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与纪律处分、刑事处罚的性质、适用范围不同,对因果关系和有关证据的要求不同,相关处理标准也不同。因此,《办法》明确规定,涉及违纪违法和犯罪行为查处的损失标准,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问:违规经营投资责任是如何划分的?

答:《办法》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的意见》有关规定,根据工作职责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划分为直接责任、主管责任和领导责任。

问:中央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资产损失如何认定?损失标准是什么?

答:《办法》所指的资产损失是“违规经营投资”造成的资产损失,“违规”是责任追究的前提。在此基础上,对违规经营投资造

成的资产损失,经调查核实,根据司法、行政机关等依法出具的书面文件,具有相应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专业技术鉴定机构等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评估或鉴证报告,以及企业内部证明材料等,综合研判认定资产损失金额,以及对企业、国家和社会等造成的影响。资产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直接损失是与相关人员行为有直接因果关系的损失金额及影响;间接损失是由相关人员行为引发或导致的,除直接损失外、能够确认计量的其他损失金额及影响。

资产损失标准是有效开展责任追究工作的重要基础。《办法》考虑中央企业规模、效益等实际情况,为贯彻落实“违规必究、从严追责”的精神,借鉴部分地方国资委、中央企业已出台的相关制度和实际做法,按照“制度面前一律平等,一把尺子量到底”的工作思路,在充分分析论证的基础上,将中央企业资产损失程度划分为:500万元以下为一般资产损失,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5000万元以下较大资产损失,5000万元以上(含5000万元)为重大资产损失。

需要说明的是,《办法》所称的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属于出资人责任追究,是出资人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的重要举措,是对企业经营投资领域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与纪律处分、刑事处罚的性质、适用范围不同,对因果关系和有关证据的要求不同,相关处理标准也不同。因此,《办法》明确规定,涉及违纪违法和犯罪行为查处的损失标准,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问:违规经营投资责任是如何划分的?

答:《办法》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的意见》有关规定,根据工作职责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划分为直接责任、主管责任和领导责任。

“旅长村支书”的乡村振兴路

尤溪县政协副主席林思文说,仅以砍伐绿竹为例,先砍后赔,全县只有半山村做得到。

村“两委”遇到大事难事,都通过村民代表会、老年人会、妇女会等商讨决策,让群众由“让我干”变成“我要干”,主动参与家乡建设。

针对半山村村小地少、山多水多的实际情况,林上斗整合集体资源,建立公平高效的经营管理制度。“乡村振兴必须有一个好的制度来保障,资源共享,共同富裕。”林上斗说。

半山村村民以每人交股金200元的形式“入股”合作社,陆续把耕地、宅基地、林地进行整合,村“两委”只提出意见,资金管理、运作经营由合作社负责。半山村的生态旅游开发、土地流转利用等项目全部由合作社经营管理,实现效益最大化。

看到半山村的变化,附近村民十分羡慕:“你们真幸运,有个当兵30年的旅长村支书。”他眼界宽,人脉广,肯定少走弯路。“但林上斗却认为,村干部树起率先垂范、公正坦荡

(上接1版)第二件事,是召开了时隔30多年未开的全体村民大会。“村民们目光也许不够长远,但觉悟绝不低。”林上斗说,“一定要激发他们的主人翁意识,发挥群众建设家园的积极性。”

村民们至今还记得那个飘着细雨的日子,全村男女老幼人头攒动,挤在村委会前的一块空地上,听林上斗给大家规划半山村今后的“发展蓝图”。

获得了绝大多数群众支持,林上斗开始施展拳脚。“全村自觉拆除了旱厕39个、粪厂4个、猪圈18个,因发展需要砍伐绿竹12万多根。”半山村党支部副书记林上榜说,村民对这些损失至今没要求赔偿,村部就先登记存档。